

一個懂得感恩的人

經文：路加福音 17:11-19

張清如傳道上週講道詞

2016年10月9日

原稿由講者提供

引言

弟兄姊妹，不知你是否一個懂得感恩的人？一個懂得感恩的人會有一些特質，並且一個懂得感恩的人會為自己帶來很大的好處。昔日耶穌的時代都有一個感恩的人，我不斷想，究竟是甚麼東西導致一個人懂得感恩？經文中有十個被醫治的人，為何只有一個人懂得感恩？後來我思前想後，又反覆閱讀這段經文，發現一個懂得感恩的人，看來必然是一個有深度的人。何謂有深度？就是不單看見事情的表面，更能看見事情的背後。就如每一天人人都在吃飯，但懂得感恩的人，不單看見面前可以吃的飯，他更會想到太太煮飯的心思、農夫種田的辛勞，以及天父按時所賜的雨水。所以懂得感恩的人，亦必然是一個有智慧的人。

這段經文敘述了一件感恩的事件，事件中的撒瑪利亞人從耶穌那裡得著醫治，並且回到耶穌那裡，大聲歸榮耀給上帝，這個人明顯是耶穌所欣賞的，耶穌對他的評價與其他九個同樣得醫治的人很不一樣，而最後他得到的結局也有所不同。就讓我們一起來看看這個懂得感恩的人，究竟有甚麼獨特之處？

一．在苦難背後順服醫治的主 (11-14)

經文一開始是「耶穌往耶路撒冷去，經過撒瑪利亞和加利利中間的地區。他進入一個村子，有十個癩瘋病人迎面而來，遠遠地站著，高聲說：『耶穌，老師啊，可憐我們吧！』耶穌看見，就對他們說：『你們去，把身體給祭司檢查。』他們正去的時候就潔淨了。」(11-14節) 這十個長了大癩瘋的人，因著患有在當時無藥可治的傳染病，就一起被隔離。難聽的說，他們只是一起在等死！因為癩瘋病最可怕的地方是，它是一種絕症！所以當他們知道耶穌會經過某條村子的時候，他們就一起去找耶穌。從經文中可見他們明顯知道耶穌是誰，亦聽聞過耶穌的事，以致他們見到耶穌，就遠遠的站著，並高聲求耶穌：「耶穌，老師啊，可憐我們吧！」因著當時對癩瘋病人的例，他們不能走近人，必須要保

持一段距離，免得其他人被傳染。而假如他們病情能有好轉，甚至痊癒的話，都必須先通過祭司的檢查，祭司證實他們已經痊癒，才能回到人群當中，回復正常生活。

當耶穌甚麼都沒有做，只回應說：「你們去，把身體給祭司檢查。」的時候，不知他們心裡有何想法？可能他們曾經期望耶穌會摸摸他們的患處？或者為他們按手祈禱？或者最少說句：「我要使你們的癩瘋都痊癒了。」但耶穌通通沒有！只吩咐他們去把身體給祭司檢查。這實在令人感到稀奇，但更稀奇的是聖經作者記載這些人就去求祭司檢查。他們開始去找祭司的時候，身上的癩瘋好了沒有？沒有！他們背後對耶穌 - 這醫治的主之能力，到底有多大的信心，以致能有這般的順服呢？

有時當我們在苦難中的時候，對主耶穌又是否有如此的信心和順服？我們遇見苦難的時候，仍然保有對主的信心，深信主掌管萬有，以致順服到底？還是我們遇見苦難的時候，去求耶穌，耶穌說：「你繼續向前走，再過片時就會好。」但我們卻「賴死」，要耶穌這刻就讓我看見改變，這刻見不到改變我就不再向前走，甚至不再相信？但願我們在苦難中仍然看見背後醫治生命的主，並且憑著信心順服他，就如這些人一樣。

二·在恩典背後看見不配的自己 (15-16)

這些人因著對耶穌吩咐的服從，身上的癩瘋就痊癒了。我相信他們當時一定是十分地驚訝和歡喜！絕症得醫治 - 從被嫌棄、被拒絕，並且絕望的境況中扭轉過來！有誰不歡喜呢？15-16節「其中有一個見自己已經好了，就回來大聲歸榮耀給上帝，又俯伏在耶穌腳前感謝他。這人是撒瑪利亞人。」

很奇怪，在這十個人當中，就只有一個人回來感謝耶穌。而這個人路加刻意地記載他有一個特別之處 - 這人是撒瑪利亞人。我們知道在耶穌時代，猶太人和撒瑪利亞人是沒有往來，因為猶太人看不起撒瑪利亞人，他們甚至會有偶發的互相攻擊。所以當這個撒瑪利亞人與其他人一起去求耶穌，而耶穌又沒有嫌棄他、拒絕他，並且醫治了他的時候，他領受到這份恩典，他覺得自己不配。因為當他再次見到耶穌的時候，聖經說他「俯伏在耶穌腳前感謝他」。人何時會俯伏在另一個人的腳前？

就是當承認自己與對方在身份、地位、能力等等上有很大差距，甘心降服對方的時候。

從前有個小朋友（小明），有天他媽媽帶他到阿姨家去玩，阿姨家也有小孩子，就是小明的表哥，他們年紀差不多，表哥一見到小明就很開心，把自己手中本來正打算要吃的美味蛋糕，分成兩半，將其中一半遞到小明面前，請小明吃。小明於是就伸手去接，又急不及待把蛋糕塞入嘴裡。這時媽媽就問：「小明，表哥請你吃蛋糕，你要對表哥說點甚麼嗎？」小明把蛋糕吞下肚子，雙眼一轉，就想到了，他對表哥說：「我再要一件。」

小孩子不懂說謝謝，實在不足為怪，但當你隨著年紀長大，仍然不懂感謝就很難與人相處下去。我們都知道，為了在社會中生存，人都會說謝謝，然而有時候嘴唇上的「多謝」是容易，但是否發自真心，打從心底感激別人的恩惠，就因人而異。

現代人很少願意承認自己比人差，當被人指出自己不是的時候，往往只會否認，而未必會真誠地面對自己真實的境況。甚至當人對我們好，向我們釋出善意、照顧我們需要的時候，我們也覺是應該。

我們要小心，這種「自我感覺良好」的文化，有時會滲入信仰當中，令我們慢慢放下對信仰的追求（當你覺得自己很好，自以為能掌握一切的時候，又哪會需要耶穌？），最糟糕的是我們甚至開始看輕罪在我們身上的嚴重性，不再看耶穌的救贖為寶貴。

推行宗教改革的馬丁路德對人與上帝的關係，有一份十分準確的體認。馬丁路德認為「人」與「上帝」的關係，就是「罪人」與「稱人為義的上帝」的關係。這份關係本來根本不應該存在，有罪的人，與聖潔的上帝，根本就沒有任何相疊的空間。但因著上帝的憐憫，基督來到世界，在十架上以祂的寶血贖我們的罪，從此上帝「稱」我們為義，這份白白的愛和恩典，也是我們不配受的，但我們又是否常常為此存有感恩的心？還是隨著日子的過去，我們已經習以為常，只會好像小明一樣，對上帝說：「我還要更多」？甚至質問上帝：「為何不把這樣、那樣賜給我」？

這撒瑪利亞人得著上帝藉耶穌所施予的恩典，他的回應就是感恩，並付諸行動的回到耶穌面前，俯伏在祂腳前。今天你得著上帝的恩典，又如何回應呢？你會回到耶穌跟前感恩，並向祂俯伏嗎？

三·在神蹟背後認識榮耀的真神（17-19）

當耶穌看見這個回來感恩的撒瑪利亞人之後，「耶穌回答說：『潔淨了的不是十個人嗎？那九個在哪裡呢？除了這外族人，再沒有別人回來歸榮耀給上帝嗎？』於是他對那人說：『起來，走吧，你的信救了你！』」（17-19 節）

究竟耶穌所說的「你的信救了你」是甚麼意思？

原來「救」字的原文，在路加福音中有很多用法，它可以指肉身上的得醫治（8：36），也可以指性命得到拯救（9：24），也可以解作永恆的救贖（8：12）。這個撒瑪利亞人所得著的，似乎與其餘那九個人有些不同。他們不是同樣都得到醫治了嗎？耶穌也肯定地說潔淨了的有十個人，即是他們在「癲瘋病得痊癒」這件事上所得到的結果是相同的，這件神蹟同樣發生在全部十個人身上。但分別在於只有這個撒瑪利亞人，他藉著這件神蹟，看見並認識了神蹟背後的上帝。因著這份更深的認識，耶穌說他不單肉身的癲瘋得痊癒，甚至靈魂亦因對上帝全然的倚靠和相信，以致得救。

剛才主席所讀的舊約經課，提到乃縵將軍與先知以利沙的故事。乃縵是亞蘭人，他並不認識耶和華，但因著一次的癲瘋病，他聽從了一個以色列的小女孩的說話，到以色列求醫。起初當先知吩咐他到約旦河中沐浴七次的時候，他仍然看不起先知的吩咐，大大發怒，（12 節）認為大馬士革的亞瑪拿河和法珥法河不是比以色列一切的水更好？直到最後他真正得著醫治以後，他知道不是因為哪條河的水比較好，甚至不是河水把他治好，而是獨一的上帝把他治好，以致他說：「看哪，我知道，除了以色列，全地沒有上帝。」（15 節）在神蹟背後，乃縵認識到獨一的真神，就如這個撒瑪利亞人一樣。

或許你都曾經歷過神蹟，或是上帝給你的恩典和好處，你在當中學到甚麼呢？要從上帝那裡得到更多？還是你能認識神蹟背後的上帝更多，並把一切榮耀歸給祂？

但願我們都成為一個對生命、對屬靈事物有深度、有智慧的人，懂得感恩的功課，不單在苦難背後順服醫治的主，亦在恩典背後看見自己的不配，並在神蹟背後更認識榮耀的上帝。